# 老傻 读后感 （精选）

来源：网络 作者：夜色微凉 更新时间：2024-06-07

*第一篇：老傻 读后感 （精选）老傻 读后感傻娘的故事确实感人，老傻 读后感。它除了让我感动和佩服作者外，也让我想起了我生活过的农村。上世纪九十年代，我还上小学的时候，村子里有个人贩子，专门找一些有“精神问题”的女人回来卖给那些找不到对象的...*

**第一篇：老傻 读后感 （精选）**

老傻 读后感

傻娘的故事确实感人，老傻 读后感。它除了让我感动和佩服作者外，也让我想起了我生活过的农村。

上世纪九十年代，我还上小学的时候，村子里有个人贩子，专门找一些有“精神问题”的女人回来卖给那些找不到对象的老男人做老婆。后来他也给自己找了一个，后来生了一个女儿。但几年后他把自己的“老婆”也卖给了别人。可怜的“疯女人”怎么也没想到生下女儿几年后还会被“出卖”。精神崩溃的她在被“卖”到另一户人家后疯狂地砸起了东西来。“买主”不得已把她送了回来。

一天，我和几个小伙伴在门口玩耍的时候忽然听到人贩子那边传来几声绝望的女人的号叫。在几个年纪稍大的男孩的带领下我们跑去看了：“疯女人”试图逃走，但几个男人把她捉住了，用力把她按在地上，让她动弹不得，正用绳子反绑她的双手。她满脸泥土，头发脏得发黄而且蓬乱得像鸡窝一样。她抬起头，一边大口大口地喘着气，一边敌视着我们这几个跑过来“看热闹”的不懂事的小孩。

当时的村民都是麻木的，没有一个人会想到去报警，也没有一个人说要去解救这个，或者说这些可怜的女人。大家都只想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即使有人真觉得有愧于良心也只是在平时遇到“疯女人”时对她友好一些。但从那次之后我就再也没有见到那个“疯女人”了。

“疯女人”恨我们村子的所有人。在她眼里村里所有的人都是变-态的——他们居然可以容忍一个人贩子的存在，他们居然明明知道那些疯女人都是被贩卖的也没有给予任何的帮助，居然也没有任何人去报警，读后感《老傻 读后感》。这是什么样的村子呀!这是什么样的人呀!

确实，当时的村民都是变-态的。

有一天下午，村里忽然有人说去“看新娘”，就在村口的那几棵高大的龙眼树下。我也跟了过去。十几个村里的人——有小孩，有老人，有男有女，站在那里。但他们看的并不是“新娘”，而是一个人贩子带来的三十岁左右的女人。她身体瘦弱，大概一米五高，穿着一件灰色粗布上衣，黑色裤子。她没有低头，但却一直看着地。据说这是人贩子的最新“商品”，是从广西来的，她会说客家话，而且口音和我们的差不多。

围观的人一边看着眼前这位“新娘”，一边评论着。一个老妇女甚至走上前去隔着衣服摸了一下她的胸，然后说：“奶子还行，生养应该没问题。”

后来有一天，人贩子带着那女人到一家串门。原来那女人没有精神问题，她是被拐骗来的。她还和我们聊天。后来她还和一个老奶奶在房间里聊了很多。人贩子老早就叫她走了。但她一直不想走。因为如果跟着人贩子回去了其实就等于到了地狱，她随时都会被卖出去。很可能会卖给那些几十岁的老男人，很可能会卖给那些驼背的，很可能会卖给那些……她真的不想回去，一直找话题聊着。她希望那家人可以“救”她，因为村里谁都知道她是被贩卖来的。但她却不知道这村子的人对这种事也已经麻木了，或者说习以为常了。最后人贩子还是把她带走了。

上世纪九十年代，拐卖妇女在农村被看作是很正常的事。也许城里人会觉得奇怪，很多城里人都觉得农村人纯朴。他们纯朴是因为还没有融入到现代经济中。所以很多农民都没有很深的城府，不会有所为的“机关算颈。但别忘了，农村是现代化程度最低的角落，也是人类文明程度最低的地方。农村人很可能比城里人更势利，拜金主义在他们当中可能更严重。建国很长一段时间以来他们都是挣扎在贫困线上的，物质生活的不足让他们无暇关心其他事情。

**第二篇：《傻认真》读后感二**

《傻认真》读后感

读《傻认真》这本书给我的感悟是：我们追求傻认真，其实是“傻认真”的精神——把事情做到极致，一次做好！

“傻认真”精神是成就第一的精神。“傻认真”的代表人物阿甘，是一个智商只有正常人一半的“傻子”，但他的母亲相信他是正常人，并按正常人的方式教育他，从小就叫他做任何事都要做到极致。久而久之，阿甘形成了“把事情做到极致”的习惯。跑步，他可以跑过枪林弹雨，跑过正常人，最后成为越战英雄；打乒乓球，打到中国参加比赛。很难想象像阿甘这样的人凭着傻认真的精神是如何战胜自己，客服困难，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奇迹的。他确实做到了我们常人都难以做到的事情。

然而我们有健全的身体、睿智的思维，结果是很多时候一事无成。区别就在于我们没有做任何事情都能坚持傻认真，把事情做到极致的态度与精神，种种我们认为的困难、挑战、不可能挡住了我们前进的步伐。因此，岁月蹉跎之后，只剩下感叹与感伤。综上所述，让我们都学习“傻认真”的精神，做什么事情都做到自己认定的极致！

钟丽

2024.9.2

**第三篇：快乐的二傻读后感**

二傻是一个长的丑,走路一跛一跛的,左肩高出右肩一大截,而且个子矮,才一米无，并患有肠癌的一个25岁的男生，由于二傻的笑，纯洁，简单，透亮，真实而被一家店的店长雇为服务员。

起初店老板娘当然非常的不愿意，但是由于老板的坚持而留了下来，但这也与二傻的勤奋，真诚给每个顾客所带来的快乐是分不开的。

我的工作二人生当然和二傻是不能相提并论的，首先，我走路不是一跛一跛的，左肩也没有高出右肩一大截，作为女孩我也有1.58的身高，最幸运的是我的身体很好。当然我的工作虽不是和二傻一模一样，但也可以说是服务性质的，因为每天要接待很多各种各样的客人，但是我的心态确没有二傻那么的乐观。虽有美好的笑容，比较好的外表，但是我依然没有像二傻一样通过自己给以人温馨和快乐，更多的时候都是做自己，随心所欲，我不开心有事情的时候我就不愿做事情更别说给以别人像二傻那样的快乐而换位思考。

我也知道我的一切缺点，我也努力的在改善，一直期望做一个完美的人，但是不可能，因为人无完人。我有的时候也特别的固执，喜欢勉强别人，可能是自己对与自己过于苛刻，也想让别人和我一样，但是通过书籍也让我了解到不要过分正义，也不要过度自逞智慧，何必自取灭亡呢？

这话真的非常的有哲理，有智慧，所以每次有类似的情况要发生的时候，我就提醒自己，不要对自己和别人要求过高。

八卦是一种舆论，是饭后茶点，这也是争执和暴力的一个重要因素，人就是这样，不说别人不议论别人日记就难过，我以前也一样，大家聊天的时候总会把一大堆人的事情拿出来评头论足，但是通过“你们不要再定人有罪，免得你们被定为有罪，因为你们用什么标准定人有罪，就照样被定为有罪，你们用什么量器量人，人就用什么量器量你们”，之后我懂得了更多，并时刻提醒自己，平静的舌头是生命树，歪斜的言语使人心碎。

在学校的时候也是，因为全身心投入学习中，很少时间看与课业无关的书籍，出了社会，更懂得了书的重要性，也就是知识的重要性。虽平时不可以梳妆打扮，也不耽于交际应酬，把大多数时间耗在读书上，因为读书对我来说是一种生命要素，是一种生存方式。因为我知道与“金玉其外，败絮其中”的某些漂亮女人相比，我更懂得保持生命内在的美丽。我也知道，读书的女人，心有明灯，守得住心灵这个宁静的港湾，始终视书籍为伴侣，也知道读书的女人，心有梦想，即使平凡如叶，仍能创造叶的美丽和生说的乐园。

但是我也希望和二傻一样能帮助更多的人，给他们带来快乐，温馨，所以我据要去了解，认识观察，像二傻一样懂得给予别人，无论对谁都不满，都要彼此继续包容，彼此甘心宽恕。

**第四篇：《老人与狗》读后感**

《老人与狗》读后感

今天我悲催泪下，因为无意间看了一个视屏老人与狗(珍藏版)，看完后内心伤感万分。

这个片子记录了一个从18岁的开始因长期在冷水里割芦苇得了脓毒败血症而高位截瘫的老人如何渡过他的人生。老人只能趴着完成所有的事，他的腿就是板车同时也是他唯一的床。

老人常常在一个石头坟前呆立很久，噙着泪水的双眼久久的凝视着

原来老人有个伴，是一只很通人性的狗，老人唤它黑子。每天伴着老人，不离不弃，相依为命，患难与共。老人每十天赶八个集，附近的三个集，最近的五公里，远的十几公里，这些路都是黑色拉车跑出来的，这一跑就是11年很不幸，黑子有天生病了，不久远离了老人。此时黑子12岁，为老人拉了11年的车。这就是黑子的坟墓。

老人将板车改装成电动板车。每天早上七点，开始了一天的工作，修理小家电。老人收费原则：不换件不收钱，一个上午共修理了九件小家电，收得14元钱。

中午老人将车开回家，一间十五平方米的屋子，一扇窗子，一扇门和一张仅供鸽子栖息的小木桌。老人养了十几只鸽子，见到老人回来，鸽子们亲切的立于老人的头顶、肩膀、手臂，老人将谷粒含在嘴里，鸽子自由的从老人的口中叨食，灿烂的笑容展现在老人苍桑的脸上。

伴着凄美的音乐，带着仰视的目光，我看完了这个短片，广西梧州藤县潭津中心小学六年级:魏才竣

**第五篇：《老猫》读后感**

读季羡林老先生的《老猫》，仿佛一位年长的智者在娓娓地讲述他丰富的一生，虽是暮年，却听不到无奈和悔恨，听到的全然是一种豁达和智慧。季老喜爱动物，酷爱养猫，对猫有一种特殊的感情。他写的《老猫》，幽默，细腻，感人。他对波斯猫的喜爱到了跟他们一起乐，一起悲，甚至跟它们住一起。晚上猫睡在自己的被窝上面，为了避免惊动小帽，他醒来硬是忍着不动一下。他把它们完全看作了自己的朋友。跟怀有各种各样动机去爱宠物的一些人不同，他关心身边这些伙伴的命运，甚至为它们背着沉重的感情十字架，为一些孤苦、弱小生灵的命运伤感、悲苦。他经常为一些小动物、小花草惹起万斛闲愁，为一些小猫小狗流泪叹气。有一次，燕园中他平常最爱走的幽径上一棵古藤无故被人砍断，他看到藤萝上初绽的淡紫的一串串的花还没来得及知道厄运信息，还在绿叶丛中微笑，忍不住为它们伤感：它们仿佛成了失掉母亲的孤儿，不久就会微笑不下去，连痛哭都没有地方了。在《老猫》这本散文集中谈到最多的恐怕就是死亡了：老朋友的离去，心爱老猫的离去，自己的即将离去，但我读不出伤悲，最多是一种怀念，怀念中充满着一种达观，这种达观是很难学到的。不过，我倒是读出了自己的危机。假如自己已是耄耋之年，自己会对一生作何感想？是悔恨遗憾，还是对后人的干瘪告诫？生命如此宝贵，但自己却好像在过别人的生命，挥霍起来毫无节制，真是可怕！我是不惮于想到死的，因为这样我会清醒一些。回避死亡会让平庸的生活淡漠了希望和思考，回避死亡会让机械的生活扼杀了激情和创造力。热爱生命，就要尊重死亡。生命再长不过百年，生命不息，学习不止。季老就是如此。我们作为一代青年，难道不应该从中学习到很多东西吗，我们学习他的平凡、朴素，学习他待人诚恳、热情的精神。我们学习他淡泊明志，博爱的精神，学习他工作勤恳扎实的精神。我们应该学习更多&&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